

# 《麦田里的守望者》 宁愿垮掉，也不与虚伪妥协



□育邦

1980年12月8日晚上10点49分，约翰·列依在纽约自己的寓所前被他的歌迷马克·大卫·查普曼枪杀。查普曼说，我刺杀列依，是受到《麦田里的守望者》启发，随后查普曼带着一本《麦田里的守望者》入狱。另一种传说是，记者探监时曾听到他喃喃自语：“我是麦田里的守望者。”他认为他杀的并不是偶像列依，而是杂志封面人物。这种想法正是《麦田里的守望者》主人公霍尔顿的思维。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美国二战以来最具影响力的一本书。1951年，该书一经问世，便风靡全美，受到成千上万青少年的狂热阅读和追捧。一时间，大学中学校园里出现了数不清的“霍尔顿”——他们在大冬天身着风衣，倒戴着红色鸭舌帽，说话的时候不时地冒出“他妈的”“混账”等不雅词汇。最初，有家长提出严重抗议，视此书为“洪水猛兽”，要求学校查禁此书，也有中学图书馆真的把它列为禁书。但是，经过时间的洗礼，《麦田里的守望者》已成为美国大学和中学的必读课外书之一或者教材，成为战后美国一代人的“圣经”。

时隔二十年，再次翻阅《麦田里的守望者》，我就思忖：16岁的霍尔顿不是成为一名“虚伪”的成功人士了吗？他是否与芸芸众生一般融入伪善、丑陋而又圆滑的成人世界了呢？他是否还愤世嫉俗呢？答案在风中，谁也不知道。

作者杰罗姆·大卫·塞林格1919年1月1日出生于纽约的一个犹太裔富商家庭，在曼哈顿上西区的公共学校里，他的成绩大多都是B，算术还勉强。他的智商测试只有平均数值104的水平，说明他不是个超越常人智慧的少年。小时候，他是一个严肃认真而又有礼貌的小孩，但对人并不热情，他喜欢一个人走很长的路，他有一个姐姐——多丽丝。据一个在少年时代就认识塞林格的朋友回忆，“他想像做一些不符合传统的事情。他的家人不知道他那么长时间跑到哪去，或者在干吗，他只是在吃饭的时候出现一下。他是个很好的男孩，但他也是那种不会加入你们纸牌游戏的小孩。”他多多少少像他小说中的主人公霍尔顿。

15岁时，他进入宾夕法尼亚州的一所军事学校，显然，这所学校就是《麦田里的守望者》里那所精神病般的潘西预科学校的原型。塞林格曾说，西摩（塞林格作品《西摩：小传》的主人公）和霍尔顿的原型是他一个死去的学校朋友……塞林格，就像一个成天发明自己哥哥姐姐的孤独小

孩一样，将他生命中大多数的人都写进了小说中。在这所学校里，夜深人静的时候，塞林格开始了他的第一篇小说的写作。为了不让学校值班的长官看到自己台灯的亮光，便用一块毯子把自己和台灯罩起来，偷偷创作。

1937年，在塞林格在纽约大学度过了几十天无聊而苍白的日子之后，他被做火腿进口生意的父亲送到波兰学做火腿。“我准备到波兰的火腿生意圈当个学徒，”塞林格在1944年的《短篇小说杂志》中如此写道，“他们最终把我拉到比得哥什呆了几个月，在那里我杀猪，跟杀猪人一起坐着篷车冒着雪到一个地方去。回到美国，试着上大学，但上了半个学期就跟个没能耐的人一样退学了。”

塞林格得到的最后一次关于写作的学院教育是来自哥伦比亚大学，他在该校上了一个短篇小说课程，其导师是《短篇小说杂志》的编辑。

二战开始后，塞林格中断了写作，1942年从军，1944年他被派往英格兰德文郡的蒂弗顿，在第四步兵师的小型反间谍分队接受训练。6月6日，在第一突击队袭击犹他滩之后，塞林格与第四步兵师一同登陆诺曼底，楔入战役中与步兵师一同渡过难关。他是一个高傲、离群的士兵。他开着吉普车的时候也带着一台打字机，他的一名战友回忆说，在他所处的区域遭遇袭击的时候，他还蜷在桌子下面飞快地打字。1946年，塞林格回到纽约，专事创作，他不仅甩掉了兵役，也摆脱了与一位欧洲女医生的草率而失败的婚姻。1951年，《麦田里的守望者》出版，大获成功。

此后，塞林格在新罕布什州乡间买下了90英亩土地，在山顶上建了一座小屋，开启他长达半个多世纪的谜一样的隐逸作家生涯。除了《麦田里的守望者》，塞林格还出版过小说集《九故事》《弗兰妮与卓埃》及《抬高房梁，木匠们/西摩：小传》，仅此而已。他是稀有动物，属于那些极少量作家家族中的一员。

《麦田里的守望者》是一本怎样的小说呢？

小说的主人公是16岁的中学生霍尔顿，以第一人称讲述自己被学校开除后在纽约游荡将近两昼夜的身心历程。霍尔顿是小说史上最出彩的反英雄之一，也许只有《尤利西斯》中的布鲁姆可与之相提并论。可以说，霍尔顿是人类20世纪最为著名的“愤青”标本。他出身于中产阶级家庭，比常人高一头，整日穿着风衣，戴着鸭舌帽，游荡荡荡。他对学校里的一切——老师、同学、功课、球赛等等，全都腻烦透了。他曾是学校击剑队队长，3次被学校开除。他清醒地认识到：老师和家长强迫他读书只是

为了“出人头地，以便将来可以买辆混账凯迪拉克”，这不过是一笔肮脏的交易而已。学校里“一天到晚干的，就是谈女人、酒和性；再说人人还在搞下流的小集团……”，这样龌龊的生存环境构成了他的生活。他发现他一直敬仰的那位老师可能是位同性恋，还恬不知耻地教导他：“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英勇地死去，一个成熟男子的标志是他愿意为某种事业卑贱地活着。”一副彻头彻尾的功利主义嘴脸！

又一个学期结束了，他因4门功课不及格被校方开除。他丝毫不感到难受，在和同房间的同学打了一架后，他深夜离开学校，回到纽约，但他不敢贸然回家。他很高兴能离开学校，离开他那肮脏的生活环境。当天深夜，他住进了一家小旅馆。他在旅馆里看到的都是些不三不四的人，他们寻欢作乐，扭扭作态，使霍尔顿感到恶心和惊讶。他无聊至极，便去夜总会厮混了一阵，酗酒……

第二天，霍尔顿上街游荡……和女友萨丽去看了场戏，又去溜冰。萨丽假情假义、矫揉造作，霍尔顿感到恶心，两人吵了一场，分了手。他和一个老同学一起喝酒，喝得酩酊大醉。他走进厕所，把头伸进盥洗盆里用冷水浸了一阵，才清醒过来。可是走出酒吧后，被冷风一吹，他的头发都结了冰。他想到自己也许会因此患肺炎死去，永远见不着妹妹菲比了，决定冒险回家和她诀别。妹妹菲比是他心中最后的绿洲。霍尔顿偷偷回到家里，幸好父母都出去玩了。他对妹妹敞开心扉，他说，他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

“我将来要当一名麦田里的守望者。有那么一群孩子在一大块麦田里玩。几千几万的小孩子，附近没有一个大成人，我是说——除了我。我呢，就在那混账的悬崖边。我的职务就是在那守望。要是有什么孩子往悬崖边来，我就把他捉住——我是说孩子们都是在狂奔，也不知道自己是在往哪儿跑。我得从什么地方出来，把他们捉住。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这是书名的由来，也是冷冰冰的物质文明时代里最后的抒情。

在物质日益繁盛的时代，人们迷失了自我，泯灭了自我，向着“非人”的异化状态沦落，人类的精神状况日趋鄙俗、功利、浅薄。在社会异化和急速堕落的时代关口，霍尔顿出于天生善良淳朴的本性，奋起反抗，但又落入无限的深渊之中。我以为，他梦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这只能是一个梦想，一个诗人的情怀，他的努力只是无能的反抗。但愿霍尔顿一梦不醒，永不长大。

我整天就干这样的事，我只想做个麦田里的守望者。

塞林格《麦田里的守望者》



杰罗姆·大卫·塞林格  
1919-2010

美国作家，1919年1月生于纽约。著有长篇小说《麦田里的守望者》《哈普沃兹16,1924》，中篇小说集《弗兰妮与卓埃》《抬高房梁，木匠们/西摩：小传》，短篇小说集《九故事》。其中《麦田里的守望者》被认为是二十世纪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之一。

## 作家简介



斯蒂芬·金

塞林格是二战后美国伟大作家中的最后一位，他通过霍尔顿·考菲尔德——也许是美国小说自哈克贝利·费恩之后最棒的一位少年叙述者——发出了一种真实的时代声音：幽默，不安，自我纠结，并且严重迷失。



苏童

塞林格是我痴迷的作家。我把能买到的他的所有作品都读了。它们直接渗入到了我的心灵和精神。



郑渊洁

塞林格走了，麦田没有了守望者。没授予塞林格诺贝尔文学奖，不是塞林格的遗憾，而是瑞典诺贝尔文学奖评委会的遗憾。



《麦田里的守望者》

二十世纪美国文学的经典作品之一，发表于1951年，是塞林格唯一一部长篇小说。全书以出身美国中产阶级家庭的16岁中学生霍尔顿·考菲尔德的口吻叙述，塑造了美国当代文学中最早的反英雄形象之一。该书一经问世便风靡全球，在青少年中引起强烈共鸣，至今仍十分畅销。